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彰化縣線西鄉公所 函

地址：50743彰化縣線西鄉寓埔村和線路  
983號

承辦人：課員 黃水金

電話：047584012-122

電子信箱：hswjji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宜蘭縣南澳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線鄉民字第11300005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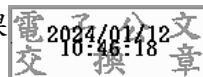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(本文附件請至本府附件下載區(<https://attach.chcg.gov.tw/>)下載，附件驗證碼：7KJFBK)

主旨：檢送「彰化縣線西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」部分條文  
修正案公布令、公告、修正條文對照表、修正條文總說  
明及修正條文各1份，請惠予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彰化縣線西鄉民代表會113年1月9日線鄉代字第  
1130000028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全國各鄉鎮區公所(線西鄉公所除外)

副本：彰化縣線西鄉民代表會、本所民政課



財行課 113/01/12



1130000840